

苏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苏人服〔2023〕24号

关于印发 2023 年秋季校园苏州日 “就在苏州·留在苏州” 校园引才专项活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级市（区）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

为全面推动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四链”融合，全力构建人才发展新格局，打响“人到苏州必有为”工作品牌，为在新征程上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苏州新实践提供更加有力的人才支撑，全市将在下半年组织开展 2023 年秋季校园苏州日“就在苏州·留在苏州”校园引才专项活动。现制定具体实施方案，请各地遵照执行。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人才工作会议部署，聚焦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全市公共人才服务机构同频共振，多点发力，围绕“人到苏州必有为”愿景，从鼓励在苏高校毕业生留在苏州工作生活、吸引外地高校学子到苏州

就业创业和营造归国人才首选苏州等方面，通过开展苏州创新创业环境推介、政策宣讲、校园招聘等系列活动，吸引海内外高校学子来苏就业创业，全力打造“就在苏州·留在苏州”校园引才活动品牌，为助力我市在新征程上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苏州新实践提供更加有力的人才支撑。

二、活动主题

2023年秋季校园苏州日“就在苏州·留在苏州”校园引才专项活动

三、活动时间

2023年9月至12月

四、服务对象

1. 本市有高校毕业生需求的企事业单位；
2. 往届及应届有求职需求的高校毕业生。

五、基本安排

1. 举办在苏高校毕业生系列招聘活动。各地应积极利用自有招聘场所定期组织开展高校毕业生双选会，同时结合本地产业发展特点以及在苏高校专业特色，主动面向在苏高校组织开展进校园招聘活动。

2. 开展赴外省市校园招聘活动。各地应抢抓秋招有力时机，根据用人单位实际需求及各合作高校优势专业，积极组织本地区企事业单位赴苏州以外省市高校开展专业化、精准化、行业性、定制式校园招聘活动。同时鼓励各地积极开展苏州创新创业环境推介、校地企合作洽谈等特色活动。

3. 组织线上招聘活动。各地应充分利用各类招引平台、

新媒体及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合作开展网络招聘、直播带岗、云端宣讲等线上招聘活动，不断探索校园招聘新模式。

六、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开展“就在苏州·留在苏州”校园引才专项活动作为面对面服务高校毕业生的重要手段，要高度重视、精心策划、周密组织，尽快制定活动方案，明确工作措施和时间进度，要创新思路举措，丰富活动内容，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2.凝聚工作合力。各地要树立一盘棋思想，积极参与市级层面组织的活动，上下联动，密切配合、同向发力。鼓励各地根据本地产业发展特点和企事业单位需求，灵活组织各类高校毕业生招聘活动，拟开展的各类校园招聘活动安排应及时向市人才服务中心报备。

3.强化宣传引导。各地要紧扣校招活动主题，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及平台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专题宣传，把苏州人才政策解读到位，把校园引才活动宣传到位。各地要统一使用“2023年秋季校园苏州日‘就在苏州·留在苏州’校园引才—xx招聘专场”标识，全力打响苏州校园引才整体工作品牌，增强社会影响力和认同感。

4.注重实效总结。各地每月要及时汇总上报引才招聘数据，总结引才工作成效，梳理工作困难问题，提出改进举措，为活动顺利推进提供依据和保障。

请各地于8月18日前报送活动牵头部门及联系人信息（详见附件1）；于8月23日前报送秋季引才活动线路安排

(详见附件2); 于12月20日前报送年度引才工作总结。

七、联系方式

苏州市人才服务中心市场服务科

联系人: 邓传龙、秦妍婧

联系电话: 0512-65224593, 65224547

电子邮箱: scfwk@szrc.cn

附件:

- 1.各地牵头部门及联系人信息表
- 2.2023年秋季校园引才线路安排信息汇总表
- 3.苏州市级2023年秋季校园苏州日“就在苏州·留在苏州”
校园引才专项活动安排



附件 1:

各地牵头部门及联系人信息表

填报地区:

牵头部门	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邮箱

附件 2:

2023 年秋季校园引才线路安排信息汇总表

填报地区:

序号	线路名称	高校名称	线路时间	备注
1				
2				
3				
4				
5				

备注：填报线路含本地高校招聘活动

附件 3:

苏州市级 2023 年秋季校园苏州日 “就在苏州·留在苏州”校园引才专项活动安排

一、苏州地区高校毕业生系列招聘活动

(一) “就在苏州·留在苏州”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

时间：每周一

地点：苏州市人才市场

(二) 在苏高校校园招聘会

时间：9-11 月

高校：苏州大学、苏州科技大学、苏州城市学院、常熟理工学院等

二、赴外校园招聘活动

1. 东北线（辽宁沈阳、辽宁锦州、河北秦皇岛）

时间：9 月中旬

高校：沈阳工业大学、沈阳理工大学、辽宁工业大学、燕山大学

2. 华北线（内蒙古呼和浩特，山西太原、河北石家庄）

时间：9 月下旬

高校：内蒙古大学、内蒙古工业大学、太原工业学院、太原理工大学、河北科技大学、河北地质大学

3. 西部线（陕西西安、甘肃兰州、四川成都、重庆）

时间：10月上旬

高校：长安大学、西北大学、兰州理工大学、兰州交通大学、成都理工大学、西南交通大学、西南大学、重庆大学

4. 华中线（湖北武汉、湖南长沙、江西南昌）

时间：10月中旬

高校：武汉理工大学、武汉科技大学、长沙理工大学、南昌大学、华东交通大学

5. 华东线（备选线路）（江苏南通、盐城、连云港、徐州、淮安、扬州、南京、镇江、常州；山东济南、淄博、青岛）

时间：10月下旬

高校：南通大学、盐城工学院、江苏海洋大学、中国矿业大学、淮阴工学院、扬州大学、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江苏科技大学、常州大学、济南大学、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理工大学、山东科技大学、青岛科技大学

6. 根据省、市要求安排的临时招聘线路

说明：以上线路安排将根据与高校沟通情况进行适当调整。